

周口考古系列

周口文物考古研究與探索

扶沟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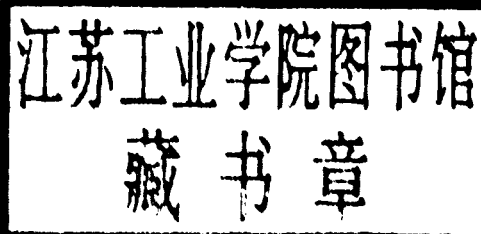
主编：秦永军 郝万章

周口市文化局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周口文物考古研究与探索

(扶沟篇)

主编 秦永军 郝万章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周口文物考古研究与探索/秦永军 郝万章 主编, -北京: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6.12

ISBN7-5043-4734-5

I.周... II.①秦... ②郝... III.文物考古-研究-中国周口 IV.K.21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276016号

周口文物考古研究与探索

主 编 秦永军 郝万章

责任编辑 任逸超

封面设计 齐彦民

出 版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真武庙二条9号

邮 编 10004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许昌裕达印刷有限公司

字 数 350千字

开 本 889×1194 /16

印 数 1-1000 册

印 张 14.25

版 次 2007年1月第一版2007年1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7-5043-4734-5/K.107

定 价 36.00元

序

为这本书写序，我唯一的资格是兴趣。

不懂历史的人生，难免浮躁；没有文物知识支撑的历史学识，势必缺钙。尤其是我们这样一个有着五千年的文明史的古老国度，我们的历史不仅有人口相传、典籍记载的辉煌，更有商鼎周彝、秦砖汉瓦折射的幽光。我们今天高度重视并大力保护文化遗产，决不是抱残守缺，而是在忠实地履行时代的责任，传承历史文明，守护精神家园。这就需要有一大批人很投入地去工作，他们有渊博的学识、有敏锐的眼光、有很强的责任心、耐得住清贫、耐得住寂寞、耐得住不问收获的耕耘的漫长。郝万章先生便是这其中的一位。

花了近一夜的时间把这部书稿读完，除了知识上受益很多之外，还有缘于工作职责和公民义务的感慨：如果我们每一位从事文化文物工作的同志都能这么钻研、这么敬业、古代文明之炬将在今天放射出更为灿烂的光芒；如果我们这个时代的每一个人都能这么尊重历史、重视文物，我们综合国力的提高和和谐社会建设的推进将平添一份不竭的动力。

书稿中有几处就现有实物和资料进行探讨研究而得出的结论，还很值得商榷，有些作为论据援引的东西与论点之间还缺乏一些逻辑环节。但文物研究属于社会科学范畴，一家之言的存在是应予提倡的。

王少青

2007年3月20日

周口文物考古研究与探索(扶沟篇)

编 辑 委 员 会

顾 问：陈爱兰 刘肃正 杨焕成

主 任：王少青 张国安

副主任：刘敬峰 周明选 单新春

主 编：秦永军 郝万章

副主编：李全立 周秋风

目 录

序	(1)
1、浅谈扶沟的裴李岗文化	(1)
2、扶沟出土裴李岗时期全国最大的石磨盘	(2)
3、河南扶沟古城村出土的楚金银币	(4)
4、扶沟县建制沿革考	(35)
5、程颢在扶沟	(39)
6、程颢在扶沟年考	(42)
7、扶沟大程书院	(43)
8、夏侯详任新汲县令考	(46)
9、桐丘故城地望考	(50)
10、扶沟古城初步勘探	(52)
11、扶沟河道古今谈	(56)
12、扶沟大浪沟的“浪”字考	(61)
13、中国历代科举中的“三元及第”考	(65)
14、浅谈从中国历代状元的籍贯看中原文化的南移	(67)
15、扶沟县出土北魏韩小文造像碑	(74)
16、扶沟发现明《太祖高皇帝圣旨》碑	(75)
17、扶沟吴桥发现汉代画像砖	(77)
18、扶沟出土战国铜印章	(78)
19、扶沟汉代人口考	(78)
20、扶沟道清寺出土两尊石刻造像	(82)
21、扶沟小王庄出土铜钱浅析	(83)
22、三部尚书刘自强	(102)
23、三状元共书一墓志	(106)
24、明清两代扶沟的文风	(112)
25、《重建李空同祠记》碑考	(113)
26、扶沟出土汉画像石墓门	(114)
27、扶沟罗氏九代中医世家	(115)
28、扶沟范岗村出土的鸵鸟蛋	(116)
29、扶沟名人李梦阳	(117)
30、扶沟明清两代科举制度中的“连科及第”者	(118)
31、汉代在扶沟封侯的人名及时间	(118)

32、宋至清代以进士衔任扶沟知县的人名及时间	(119)
33、郝姓由来古今考	(121)
34、试评曹操	(131)
35、中国古代盗墓活动浅析	(133)
36、结合文物普查略谈文物历史知识	(136)
37、柳天慈捐献其曾祖父柳堂所遗十六把扇子情况的经过	(152)
38、吉鸿昌学校	(155)
39、丹心向党，矢志不移——略谈李中皋先生的革命生涯	(156)

附：

1、扶沟县加强文物保护的公告、通知	(167)
①扶沟县革命委员会加强文物保护的公告	(167)
②扶沟县革命委员会关于公布我县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	(168)
③扶沟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我县第二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	(169)
④扶沟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我县第三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	(170)
2、扶沟县文物分布一览表	(171)
3、扶沟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183)
4、扶沟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介绍	(187)
(1) 支亭寺遗址	(187)
(2) 凤凰岗遗址	(188)
(3) 梅桥遗址	(188)
(4) 林砦遗址	(189)
(5) 谢岗遗址	(189)
(6) 前闸遗址	(190)
(7) 高集遗址	(190)
(8) 王岗遗址	(190)
(9) 常岭岗遗址	(191)
(10) 唐庄遗址	(191)
(11) 瓦碴岗遗址	(191)
(12) 桐丘故城	(192)
(13) 固城春秋城墙	(192)
(14) 崔桥西汉城墙	(193)
(15) 仁和砦故城	(194)
(16) 六合故城	(194)
(17) 尹郭双冢	(195)
(18) 西孙双冢	(195)
(19) 东孙马鞍冢	(195)
(20) 虞姬冢	(196)

(21) 小岗杨冢	(196)
(22) 翟岗冢	(196)
(23) 青杨树冢	(196)
(24) 冢子横冢	(197)
(25) 邵家冢	(197)
(26) 外坡冢	(197)
(27) 兰郭冢	(197)
(28) 甄权墓	(197)
(29) 甄立言墓	(198)
(30) 黑蟒寨古墓	(199)
(31) 刘自强墓	(199)
(32) 何岩墓	(200)
(33) 郝维乔墓	(200)
(34) 卢传元墓	(200)
(35) 齐小官墓	(201)
(36) 郝相墓	(201)
(37) 柳堂墓	(201)
(38) 凤凰岗汉墓群	(202)
(39) 庙头寨汉墓群	(202)
(40) 白马寺大殿	(202)
(41) 慈胜寺大殿	(203)
(42) 大程书院	(203)
(43) 城隍庙大殿	(204)
(44) 文庙大成殿	(205)
(45) 王村寺大殿	(206)
(46) 高台庙关帝庙	(206)
(47) 火神庙大殿	(206)
(48) 吕潭清真寺	(207)
(49) 小王庄地主庄园	(207)
(50) 清真寺大殿	(208)
(51) 白云寺碑	(208)
(52) 何岩碑	(209)
(53) 郝岗碑楼	(209)
(54) 吉鸿昌学校	(209)
(55) 吉鸿昌故居	(210)
(56) 郝子固墓	(211)
(57) 五烈士墓	(211)
(58) 南街皂角树	(211)

(59) 南关古槐树·····	(211)
(60) 季历岗松柏树 ·····	(212)
5、扶沟县文物大事记·····	(212)
6、吉鸿昌将军纪念馆大事记·····	(218)
7、扶沟县博物馆石刻、艺术陈列解说词·····	(221)
8、大程书院龙门内侧彩绘图画解说词·····	(226)
9、扶沟县文物维修情况一览表·····	(229)
后记 ·····	(231)

浅谈扶沟的裴李岗文化

裴李岗文化因最早于 1977 年在河南新郑县西北 7.5 公里的裴李岗村发现而得名，它是早于仰韶文化的早期新石器时代文化，距今 7—8 千年时间左右。

扶沟县处在豫东平原上，在前些年的文物普查和生产建设中，在县境内先后发现了 3 处裴李岗时期的文化遗址，现将这 3 处裴李岗文化的具体情况，略述如下。

一、1984 年 8 月扶沟县文物普查小组在县城北 30 公里的江村乡前闸村后约 500 米的前闸遗址的黄土岗断崖的灰坑里，采集到一个裴李岗时期的园柱形石磨盘足，浅黄色岩石磨制加工而成，长 4—5 厘米，足直径亦 4—5 厘米，同时还采集到多为龙山文化的各种陶器残片。当见到这件石质遗物时，即疑为是裴李岗时期的石磨盘足，都兴高采烈地认为在豫东平原上也发现了裴李岗时期文化遗物。

二、1986 年春，在县城西 8 公里韭园乡雁周村北的 300 处，在挖水渠时，出土了一件裴李岗时期的石磨盘，村民不知是何器物，放在家中，于同年 6 月交县博物馆收藏。

此件石磨盘，为黄沙岩磨制而成，长 60 厘米，高 4.5 厘米，呈鞋底状，两端园弧形，宽窄不一，前部稍宽，21.5 厘米，顶稍尖；后部稍窄，17 厘米，磨盘上部均有使用痕迹，腰部凹下去约 0.6 厘米。下面有四柱状足，足略凸出下部。背面四足之间亦有使用痕迹，前两足几与磨盘底部平，后两足稍高于石磨盘面。同时出土的还有不少红色、灰色器物陶片。

三、1990 年夏秋之间，还是在雁周村北的同一地点河渠的东边可耕田上，又发现了一件裴李岗时期的石磨盘。它是在下大雨时被雨水冲出来的。长 30 多厘米，宽 20 多厘米，也有使用过的痕迹。同时随石磨盘被雨水冲出来的还有一件石磨棒，长 20 多厘米，直径约 4 厘米粗细，此外还被雨水冲出多种陶器残片。

四、1988 年 9 月，在县城东北 25 公里崔桥乡西店村北 2 里许路东距路约 200 米的黄土岗上，村民犁地时出土了一件裴李岗时期的石磨盘。这件石磨盘平面呈长椭圆形，长 100 厘米，前部宽 44 厘米，后部宽 32.5 厘米，厚 3.5 厘米，用整块浅黄色砂岩磨制而成，非常规整，上面很平坦，无任何使用过的凹陷痕迹，两端均为园弧形，两边侧沿前后两端呈直线。下面亦很平坦，只是四边沿向正面略呈弧形。有四个园柱状足，足长 4.5—5 厘米，足直径亦 4.5—5 厘米。从前部(即大头)向里 21 厘米处有两足，两足相距 24 厘米；从后部(即小头)向里 17 厘米处亦有两足，两足相距 17 厘米，前后部两足之间相距 51 厘米。若顺长从中间分开，两边非常均匀对称。这件石磨盘十分可观，其形制之大，制作之规整，为全国已出土 140 多件裴李岗文化石磨盘之冠。

与石磨盘同时出土的还有石器 2 件，陶器 3 件。石器均为青色石灰岩制成，通体磨光，制作精緻。一件为石铲，长 12.5 厘米，刃宽 5.2 厘米，柄宽 3.8 厘米，厚 1.6 厘米。器身较宽而薄，弧形两面刃，刃极薄。一件为石凿，呈椭圆形柱状，体形较小，上宽下

窄，长 11.2 厘米，刃宽 3.2 厘米，柄宽 1.7 厘米，厚 2 厘米，弧形两面刃，刃极薄。陶器 3 件，是 3 个套在一起的小罐，出土时已烂成碎片。采集到的陶片为泥质红陶、夹砂红陶、黄砂岩色陶和泥质灰陶四件。

1、泥质红陶：火候较低。外壁呈红色，内壁红色或灰色。中间为灰色，素面，厚 0.6 厘米，一片上似为纽形耳。一片外部附加有形制不大，呈近似足状物。疑为三足鉢。

2、敞口器物陶片：夹砂红陶，色很淡，厚 0.4 厘米。上有简单篦纹，外部红色较淡，内部与中间呈浅黄白色，内参蚌粉或砂粒，口沿下有很小的扁状附加物，无孔，疑为后来陶器上的系。

3、黄砂岩色陶罐残片，内外红色较淡，中为灰色，只是口沿内唇及外底部外边略带黑色，内夹砂，火候较高，质较硬，口沿外敞，口沿下有 2 厘米长的鸡冠耳，陶片厚 0.4—0.6 厘米，上饰篦纹。

4、泥质灰陶片，园形，直径 5 厘米，疑为仿轮。

以上从扶沟县城的北部、西部及东北部三处发现的裴李岗时期石磨盘、磨棒石器及陶器、陶片等出土遗物中可知，充分说明扶沟的先民早在 7—8 千年前时，就在这里生息繁衍，已经普遍使用了这种当时先进的原始脱粒生产工具，进一步说明了扶沟的农业早在距今 7—8 千年前就有了长足的发展。扶沟县是一个农业生产发展较早的地域，在当时所使用的工具，具有一定的先进水平，为我们现在科技兴农的农业大县开了个好头。同时也充分证明了裴李岗文化时期我们先民的活动范围不仅只在豫西山区及京广路沿线，而且已扩展到了豫东平原，使豫东原来只有仰韶文化的历史又提前千年左右。

这些石磨盘等文物的出土，不仅证明它们是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物，有着重要的历史和艺术价值，而且也进一步证明中原地区是我国民族文化的发祥地之一，同时也更进一步证明我国的农业起源有着极为悠久的历史。

扶沟出土裴李岗时期全国最大的石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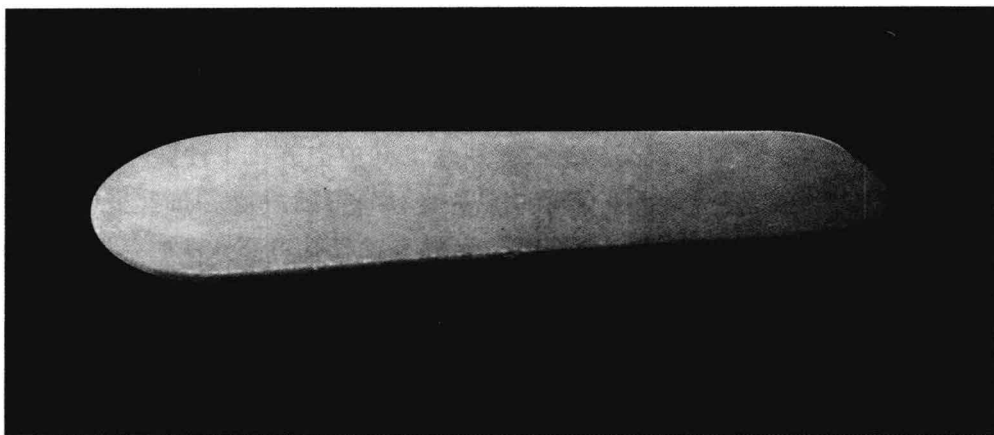
扶沟位于豫东平原，地上地下文化遗产非常丰富，自上世纪七十年代以来，在县境内不断发现金银铜铁及陶石器 etc 等文物出土，其中裴李岗时期的石磨盘为全国最大的石磨盘。

裴李岗时期石磨盘：此石磨盘是 1988 年 9 月在崔桥镇东店村北地路东的黄土岗上犁地时发现出土的。它是距今 7—8 千年裴李岗时期使用脱粒谷物的生产工具，用黄砂岗岩石磨制而成，呈长方形，四角为园角，上面平整，下有对称的四足，制作及规整，长 100 公分，宽 32.5—44 公分，厚 3.5 公分。有对称的四足，足长 4.5—5 公分，足直径 4.5—5 公分，它是我国目前所有出土这时期 140 多件中的最大的石磨盘。说它是全国最大的石磨盘，是从诸多出土的石磨盘中比较出来的。在出土的 140 多件石磨盘中，除扶沟这件长 100 厘米宽 32.5—44 厘米外，最大的当数 1977 年 4 月在新郑裴李岗出土的一批 23 件中的第Ⅲ式，长 90 厘米，宽 28—31 厘米。再就是 1978 年 6—7 月在中牟县业王遗址出土的两件，

大的一件长 87 厘米，宽 28 厘米。1978 年 5 月密县莪沟北岗出土的 9 件中，最大的一件长 78 厘米，宽 27—42.6 厘米。1978 年 4 月，新郑裴李岗出土的 8 件中，其中最大的一件长 75 厘米，宽 35.5 厘米。1977 年 4 月新郑裴李岗出土的 23 件中，其中Ⅱ式，长 73.8 厘米，宽 32 厘米。1978 年 6—7 月新郑唐户遗址出土的一件长 72.5 厘米，宽 30 厘米。1978 年 6—7 月密县城东北角出土的两件，其中大的 1 件长 72 厘米，宽 30 厘米。1979 年春秋两季，新郑裴李岗遗址出土的 9 件中，其中最长的一件为Ⅲ式长 71 厘米。在 140 多件石磨盘中，除以上 8 件较大的长度在 70 厘米以上者外，其余的最长的也不过 68 厘米，以至最短的长仅 20 厘米。

通过以上出土石磨盘长宽数字的比较。扶沟县出土的石磨盘应为当之无愧的全国第一个裴李岗时期全国最大的石磨盘。

附图：扶沟出土的裴李岗时期石磨盘



附表：裴李岗时期石磨盘出土情况统计表（见 230 页表一）

河南扶沟古城村出土的金银币(附表)

1974年7月31日，河南省扶沟县古城公社古北大队社员在古城西门内挖石灰池时，发现了两件锈结在一起的铜器，上为铜鼎，内盛银币20块，出土时毁2块下剩18块，重3072.9克；下为铜壶，内盛金币，392块，重8183.3克。他们遂将这些金银币上交国家后，河南省博物馆和扶沟县文化馆的同志到现场进行了调查和清理。

古城村位于扶沟县城西南约17.5公里，这里是一座古城遗址^①，城垣南北长约1500米，东西宽约1000米。城的西南角与东北角尚保留有夯土城墙，南部城墙残高约6米，城外还有护城河环绕的遗存。在城墙内曾采集有春秋战国时期的豆盘、陶盆残片和筒瓦等遗物。并在出土金银币的石灰池旁边，清理出了一个战国晚期的园形灰坑残底和一个打破灰坑的西汉水井，因井深见水，未清理至底。据群众谈，装有金银币的铜器的出土位置，就在井口之内，但因石灰坑打破了井，所以具体位置已很难确知，根据出土情况，说明这些金银币乃是有意窖藏的。

铜鼎：鼎身呈扁球状，敛口鼓腹、附耳、蹄足、有盖，盖上饰三环纽，通高15.8，口径14.2厘米，鼎外素面，仅有凸弦纹一周，鼎内盛有银币。为固定鼎盖与鼎身，外面曾缠以麻皮数道，出土对痕迹明显。

铜壶出土时已被打碎，圈足较高。内盛金币。

银币：仅有银布币一种，共18块，依据布身长短可分为三型^②，而依据实首与空首又可分为两类，空首布仅发现短型者，实首布则三型均有。

1、短型布：六件。除一件近于无首者外，其余一般通长10—11厘米，身长8.4厘米，身宽5.8厘米，身厚0.2厘米，首长2.3—2.6厘米。其中空首布1件，布身呈长方板状，平肩，肩端有小锥状突起，该处系范的冒口，故有冒口银的遗留。布首呈倒圆锥体，中空，整体为一铲子形状。因浇铸时有冷隔现象，故有二气孔，重134.1克。实首布5件，除首端是实心外，其它部位，均与空首布同形。其中一件，两肩端也有冒口银的遗留。布首下端有一气孔，重162.7克。其余4件与此同形，惟有未浇铸足量者肩呈弧形，布首也仅留痕迹而已。

2、中型布：10件，一般通长14厘米，身长11.8厘米，身宽6.4厘米，身厚0.2厘米，首长1.2—2.8厘米，首宽1.5—2厘米。均为实首。此型布与短型实首布形状相近，仅布身较长，布首已不像铲柄，为较短的柱状，柱的截面呈椭圆形。其中一件布首较长，布身有一气孔，背面有一刻文“×”，为古文“五”字，重206.4克。其余9件布首较短。

3、长型布：2件。通长13.7—15.7厘米，身长13.7—14.2厘米，身宽5.8厘米，身厚0.2厘米，首长1.5厘米，首宽1.5厘米，均为实首。此型布与中型实首布形状相近，而布身更长，布身宽度较中型布狭，与短型布相同。其中一件银色较白亮，背面有一刻文“×”，为古文“五”字。布首为截面，呈隋园形的短柱状，重188.1克。另有一件，仍保

持银白色，未变黑，背面有一刻文“x”，为古文“五”字，因未浇铸足量，布首未铸出，刚出土时较软，断为二块。重 157.5 克。

金币：分金版与金饼二种。

金版：共 195 块，依据金版上钤印文字的不同，可分为以下六种：

1、郢爱 共 170 块，均为被切割的碎块。其中最大的一块，在金版的一面钤“郢爱”二字，阴文方印 4 整印、2 半印，重 74 克。切割的郢爱，一般呈方形、长方形，少数呈扇形，个别呈扁耳形。这种金版，除郢爱外，还有一种压印较深的方形或长方形的小印，无字或一字，字均为阳文，如 121(64)号有一“吉”字。郢爱背面与侧切面往往有刻文，多为数目字，如 97 号，背面所刻数字为“三十二”。

郢爱的切割多用凿，32 号等金版还能看出凿刃的形状，钤成单或切割成一印的郢爱小块共有 98 个，占这批郢爱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八。其重量从 10.8 克到 26.2 克之间，而以 14 克—17 克者居多，可见一个单印或一印的碎块，重量并不固定，使用时必须用天平进行称重量。

2、陈爱 17 块，均为碎块，其中最大的 1 块，仍保存“陈爱”方印 3 整印和 3 半印，重 54.8 克。有些“陈爱”的背面有刻文。

3、郢爱 1 块，不完整。在被切割成方形的金版正面，保存着 2 整印和 2 半印，方印中的“爱”字与“郢爱”、“陈爱”的“爱”字大同小异。另一字作“𡗗”，即“郢”字^③，考释详另文，此乃楚国一重要地名。这种金版乃是首次发现。

4、“𡗗”字金版 2 块，其中一块仅存一整印和一半印。另一块，仅存半印。此字旧释颖，不确，今姑且暂隶定为𡗗，虽然为楚地，不能确指其地。

5、口字金版 1 块，上面仅存半印，字迹已不清，仅见该字从口，又非郢爱等字，只能说明还存在另有一种金版。

6、无印金版 4 块，此种金版均系较小残块，未见有钤印，其中一块 121(3)号，为一凿或三段仍相连接的残块；另一块 122(25)号，乃系金液凝固时形成的小粒。

金饼：共 197 块，依其形制可分四式：

I 式 14 块，呈扁平园饼状，有些饼的中央部分稍微鼓起。其中一块(17号)重 89.5 克，该饼为金饼的一半，知原金饼应重 179 克。有些金饼的切割面上有刻文。

II 式 5 块，园饼的底面平，上面呈球面，其中一块(13号)，为金饼的四分之一，重 64.6 克，推断原金饼重 258.4 克左右，为当时一斤。

III 167 块，园饼的底面平，有些微凹，上面突起，中央部分更高，上面表层凸凹不平，饼上面与底面之间有空隙。未发现完整者，其中发现占四分之一大小的金饼共 9 块，这些金饼，每块残重 61.4—67 克不等，平均重 63.66 克，由此推断该金饼重 254.64 克左右。其中一块在四分之一的金饼上面保存一道切痕，乃是为切割成八分之一时的标准线。实物中，切割成八分之一的金饼较常见。此外还有大量的扇形的金饼碎块，重约 14—16 克。切割时因为砸击切割的缘故，园饼的中央部分变得内凹，切后碎块尖端的两薄片相贴在一起。另有一种小金饼，如 122(21)号，呈扇形，为原金饼的四分之一，重 16 克，由此推断原小金饼重 64 克左右。这种 III 式金饼，有的底面有刻文，有的切割面有刻文，有的底面一切割面均有刻文，有的边缘上还有由“1”和“x”两种组合而成的标记，系用金

属刃具砍或凿成，道痕较粗。上述刻文多为数目字。有的刻文是三次刻成的，如 122(54)号，一次用刀具刻“二分”，一次用尖锥具刻“一”，一次用尖锥具刻“III”。

IV式 11块，底面内凹，周壁向上收缩成斜面，上口稍小，底向一侧斜张，内中空，成马蹄形，即马蹄金。其中一块(2号)完整，大而薄，底长6.5厘米，宽5厘米，呈椭圆形，上口长6.3厘米，宽3.8厘米，通高3厘米，底面有刻文“上”字，周围有园框，旁边还有一刻文。另一块(1号)亦完整。小而厚，底呈直径5.2—5.3厘米的园形，上口长4.3厘米，上口宽3.8厘米，通高3厘米，底面中间有一凿刻的“上”字，其周围有一园框，在其旁边有一细刻文，该刻文之上又有刻文“二爰四分”四字。(关于此爰字考释详另文)。还有半个马蹄金(3号)，从剖面看，厚薄不均匀，周壁较低，其底面刻文有“大吉”和数目字，边缘凿出“××”，上面还有刻文。有一残块(4号)，大于四分之一，底有凿刻的“上”字，上字周围有一方框，底面与上面均有刻文。另一残块(10号)底呈扇形，底面上有刻文，上面内凹处有一凿刻出的“木”字，两个切割面上均刻有“六半”二字，重69克。从其大小看，此残块约为原马蹄金的四分之一。

关于这批金银币的金属成分，我们未做定量分析，不能确知含金与含银的纯度，但我们通过光谱半定量全分析，可以看出这些金银币所包涵的其他金属的种类与比例见下表。

河南省建委地质勘探公司实验室光谱半成品定量全分析报告

化验号码	送样 百分 含量	铅Pb (0.001)	铜Cu (0.001)	钨W (0.001)	锡Sn (0.001)	镍Ni (0.001)	铋Bi (0.003)	银Ag (0.003)	金Au (0.001)	铂Pt (0.001)	钽Ta (0.001)	钒V (0.001)	锰Mn (0.001)	铁Fe (0.001)	铝Al (0.001)	钙Ca (0.003)	镁Mg (0.003)	硅Si (0.001)
金陈爰	90#	≤0.001	5	<0.01	x	0.005	≤0.003	>10	>10	0.001	<0.001		0.005	0.007	0.001	<0.03	0.01	0.03
金郢爰	108#	0.001	7	0.01	<0.001	0.001	<0.003	>10		0.003			0.01	0.1	≥0.001		≤0.03	
园饼金	122(107)	0.001	3	0.01	<0.001	0.001	0.003	≥10		0.001			0.003	0.05	≤0.001		0.005	
银币	扶5号	0.2	2	<0.01	x		0.1	>10	≥0.3			0.001			0.003	0.03	0.03	≤0.001
银币	132号	0.3	3	0.01	0.003		0.5	>10	≥0.3		<0.001	0.001			0.005	0.1	0.05	0.03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银币中含锡甚微，据《史记·平准书》记载，汉武帝时的白金乃是银与锡的混合物，当时民间盗铸盛行，也是因为掺锡有利。由此可以证明，这种银币不是汉武帝时行用的白金。

银布币在过去还没有发现过，其时代也较难确定，在此我们只能做以初步论断。因为银布币的形制不一，我们也必须分别出银布币本身的差别是不是时代的差别。首先从铜布币的演变规律看，布钱的时代越早，越接近于生产工具的形状，而且考古的实物也表明，空首布早于实首布，而从短型布到中型布，再到长型布，布首逐渐相对变短，布身逐渐变长看，短型布早于中型布，中型布早于长型布。其次，汉代的银版，传世有三枚^④，这三枚银版，一枚完整，作长条板状，上有“中元二年考工所造”一行阴文字，残缺的一枚只有“中元二年”，而背面文字不清楚，这两枚据说是山东青州出上，早已流往日本。还有一枚残断的仍留“中元二年”一印。这种银版为东汉初年官铸的，既无布首，又较窄长，乃是长型银布币形制的演变。至于王莽时的银货二品，作何形制，也无法得知。从汉、唐等银版、银铤的形制看，银布币的时代应在先秦，而且银布币的先后顺序也只能是由短型布到中型布，再到长型布。第三，短型空首银布币与传世的“益”布和“卢氏”布形状酷

似，而且布身的大小与比例也很接近。差别仅在卢氏布布首的釜口呈长方形，而银布币的布首釜口呈圆形。益氏与卢氏布的时代为春秋，从益字不从贝的写法及该布的形制均可以看出。因为在山西侯马牛村古城南的东周遗址中发现的尖肩尖足空首布及其内范、形制已不象生产工具，要比益布与卢氏布晚。这种布既然是春秋晚期的布，则益布与卢氏布的时代要早于春秋晚期，空首银布币的时代也当早于春秋晚期。短型实首银布币稍晚于空首银布币，可能为春秋晚期的货布。中型与长型银布币的时代可能为战国的初期。

战国中期的湖北江陵望山二号墓曾出土铅片8片，呈长方板状，长9厘米，宽2.9厘米，长与宽之比约为三比一，这与短型银布币的长宽比例(二比一)不同，而与长型银布币的长宽比例接近。长沙战国墓中发现一种铅皮陶质冥币，也作长方板状，无首，长5厘米，宽3.5厘米，长与宽的比例为十比七，也是郢爰式的银版的仿制品^⑤。这不仅表明银版在战国时代做过货币，而且是楚国所常见使用的，在其他国土，尚未发现。扶沟古城位于鄢陵与淮阳之间，靠近鄢陵，鄢陵属楚《战国策·楚策四》，有鄢陵君可证，陈是楚地，一度为楚国首都，从这些情况看，则扶沟古城村曾为楚地无疑，出土的银布币应为楚币。此外还有些仅供参考的旁证，就是这批银布币与郢爰、陈爰等同出，又据《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记载，楚王有“三钱之府”，过去对此条史料颇有怀疑，王毓铨同志说，楚地不用“钱”，何来“三钱”之府？他认为《史记》这段故事仿佛一个小说；它可能反映了部分的事实，但还不能看做真实的史料^⑥。在过去未发现银布币，产生这种疑问是理所当然的，现在发现的这种布币就是钱，也就是《诗经·周颂臣工篇》“痔乃钱博”的钱。是一种锄草用的农具，那么我们就应重新考虑这一史料的真实性，至于三钱究竟指金、银、铜三种质料，还是指三种不同形制或大小的钱，目前还不能肯定，有待进一步研究。根据以上分析，我们认为这种银布币是楚国的货币。

郢爰、陈爰等金版为战国时的货币早有定论。楚国在战国时代商业与交通比较发达，郢爰、陈爰分布的地域较广，就是商业与交通发达的具体反映。

这次发现的金饼中，Ⅰ式金饼，即扁平的金饼，时代早于其他三式，咸阳市出土的陈爰，有三块作金饼形，很完整，每个约重楚国的一斤，可证战国时代这种金饼便已存在。此外，湖北江陵楚墓中出土的园饼形铅饼，上面包以金银箔^⑦，包金箔象征着金饼，包银箔象征着银饼，这一点不仅证明金饼在战国时代已存在，而且也足以证明楚国确实使用过银币，银币也可做成金饼的形式。

金饼在汉代乃流行。Ⅱ式、Ⅲ式、Ⅳ式则可能是汉代的，当然这些金饼的出现，有些也应在战国，如Ⅳ式形制的2号马蹄金上的刻文与战国后期铭文相近。如“四分”的字，也见于战国后期的平安鼎及大梁司寇鼎，四分前面的字，也见于战国后期的春成侯钟，因此所谓马蹄金始于太始二年(公元前95年)，即在汉武帝以后出现的，显然是不符合事实的。至于说金饼的出现在西汉中叶，也未必正确。马蹄金应在战国后期出现，到汉武帝时不过如《汉书》所说“宜改故名”，改名叫“麟趾、裹蹏”而已，并非改铸。

总之，这次扶沟出土的金银币，数量多，种类多，特别是郢爰金版和银布币还是首次发现。这些银布币是现今我们所知的最早的银币实物，可以证实我国先秦时代确实使用过白金货币，并将我国使用银币的历史从汉代提前到东周时代。楚国使用黄金货币，已为大家所熟知，但是楚国曾经使用过白金(银)货币，而且还采用铲布形、长方版形和圆饼形三

种形状，则是通过这次发现，联系到楚墓出土的冥币而得出的新认识。这批金银币对于研究我国古代货币史，研究古代使用贵重金属货币的历史以及楚国货币制度等，都提供了极其重要的实物资料。

（此文与郝本性先生合写）

注：

①该地春秋时称曲洧，见《左传》成公十七年传文，汉代为新汲县城。《水经·洧水注》：“洧水又东径新汲县故城北。汉宣帝神爵三年，置于许之汲乡曲洧城，以河内有汲县，故加新也。”

②除未浇铸足量者外，银布币身長 8.3—8.4 厘米的为短型；长 11.7 厘米—11.8 厘米的为中型；长 14.2 厘米的为长型。

③此字隶定为𠄎，其上所从由，非由，非留，乃是由申连写而成，在战国印文中申字，即作𠄎，又可作𠄎，𠄎字的革旁，小篆作𠄎，而印文作𠄎（并见《古玺文字徵》卷 14），可证战国时申旁可写作𠄎，该字下半所从的羊旁，乃𠄎字三足形的讹变，令簠，同姜𠄎等铭文的𠄎字下半均讹为羊字。𠄎字有时从白（如《三代》5.23，𠄎伯𠄎），铸字在西周早期作𠄎。到战国时作𠄎（《三代》3.13 铸客鼎），可见𠄎字在偏旁中可简化成甲。魏三体石经《君奭》古文𠄎作𠄎、𠄎，后者与𠄎极其酷似。因此说此字为𠄎字。

④见彭信威：《中国货币史》150 页，图版三十五；加藤繁：《唐宋时代金银之研究》234 页，二十九、三十图。

⑤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长沙发掘报告》119 页，图版叁伍，11、12。

⑥《考古》1973 年第 3 期，167 页，图一，图版拾：1。

⑦湖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湖北江陵三座楚墓出土大批重要文物》，《文物》1966 第 5 期，图一六。

附一：出土银布币、金版、金饼照片

图一：



盛银布币的铜鼎